

臺灣\_\_\_\_\_區11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\_\_\_\_\_班  
甄選入學聯合分發「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」

收件編號：

姓名		國中教育會考准考證號碼	
電話		身分證統一編號	
本人經由臺灣_____區11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_____班甄選入學聯合分發，錄取貴校_____班，現因故自願放棄錄取資格，並絕不以任何理由要求重新受理錄取報到，絕無異議，特此聲明。			
此致  _____ (錄取學校全銜)			
學生簽章: _____			
家長(雙方)或監護人簽章: _____			
日期: 112年 月 日			
錄取學校教務處蓋章			

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，須先網路填妥「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」，可至「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」網址：<https://art.sen.edu.tw>)下載後自行列印，並經家長雙方或監護人簽章後，於 112年7月14日(星期五)16:00前，由學生或監護人親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。
- 二、完成上述手續後，學生始得參加本學年度其他入學管道。
- 三、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，請學生及監護人慎重考慮。